

广东思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广东思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广东思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4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

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及全部控股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100%。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治理结构、内部监督组织、企业文化、人力资源、社会责任、资金活动、采购业务、资产管理、销售业务、财务报告、合同管理、重大投资、关联交易、信息系统。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大额非经营性资金往来、对外投资、购买和出售资产、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信息披露、核心技术人员流失、信息系统安全等。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主要业务和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1. 内部环境

（1）治理结构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断完善和规范公司内部控制的组织架构，依法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在董事会领导下的经营管理机构，分别作为公司的权利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执行机构。公司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相应的公司管理制度，并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精神，选举了三名独立董事。在董事会下设了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经营活动中的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并做出决策或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机构

均分别制定了议事规则和工作制度，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公司健全了与生产经营管理相适应的管理机构，制定了相关管理制度，明确了各部门、各岗位的职责分工，并建立了相应的授权、监督和逐级问责机制，形成了职责明确、相互制约、有效运转的工作机构，确保董事会、管理层决议和决定的严格执行。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中权利、决策、执行、监督机构各司其职、权责分明、科学决策、有效制衡、协调运转。

(2)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的设立及工作情况

公司设有专门的内部审计部门，并配备了专门的审计人员，对公司开展日常内部审计，负责实施内部管理体系和内部控制的监督、检查工作。在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监督与指导下，审计部门按照审计程序依法独立开展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并定期就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执行情况及内部审计发现的问题向审计委员会报告。采取定期与不定期相结合的方式，开展综合审计、专项审计或专项调查等业务，评价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效率与效果。对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进行监督检查，对在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控制管理要求，并督促相关部门及时整改后对整改结果进行跟踪核实，促进公司内控工作质量的持续改善与提高，保障公司的规范运作。

(3) 企业文化

公司高度重视企业发展的环境、社会的和谐，以科学的发展规划，促进行业与社会、环境协调、可持续发展。以“成为全球领先的功能性材料企业”为使命。培育了员工积极向上的价值观和社会责任感，持续打造“家文化”管理体系。公司不断致力于培养良好的企业文化氛围，认真贯彻公司各项管理制度，加强法制宣传教育活动，增强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员工的法制观念，严格依法决策、依法办事、依法监督，强化风险意识。公司全体员工均能认同企业理念，遵守公司的各项管理制度，认真履行岗位职责。

(4) 人力资源

公司建立和实施了支撑公司发展战略的人力资源政策，形成专业规范的人力资源管理模式，从整体上提高了公司的人力资源管理与开发水平。对高级管理人

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提供有针对性的培训和进修计划，为管理人员提供培训学习渠道，全面提升公司管理能力；对普通员工增加劳动技能和专业技术培训，提高员工素质和劳动技能。

（5）社会责任

公司在创造利润、缴纳税收、对股东和员工承担法律责任的同时也非常注重社会责任的履行，主要包括产品质量、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员工权益和社会公益等。公司建立和实施了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与安全管理体系等相关制度和评价程序，严格遵守各类产品相关的国家标准，实施严格的质量检查，并定期举行产品质量月等活动。在员工权益方面，公司通过制定制度严格贯彻落实了国家法律法规对社保、公积金、劳动合同、各类带薪休假、职业病防治等各类员工权益的要求，并成立了工会和职代会负责维护及保障员工的权益。

（6）资金管理

为了促进公司正常组织资金活动，防范和控制资金风险，保证资金安全，审计部门每季度对募集与闲置资金管理进行审核确保公司资金管理的合理性、效率性及安全性。财经部门并定期制定资金计划模型，确保公司资金使用的合理性、效率性及安全性。

（7）采购业务

公司制定了采购管理相关的制度文件，明确规定了采购部门各岗位权责分配，确保了不相容职位相分离，提高了公司采购业务的准确性和可控性。通知制定了相关工作流程，满足企业生产经营需要。

（8）销售管理

公司规范销售管理，根据市场变化及战略目标确定年度销售计划，及时调整销售策略，促进销售目标实现。公司通过建立完善的销售与收款管理制度体系，对客户信用、合同签订、价格管理、货物发运、货款回收等重点业务采取有效措施进行风险控制，明确销售、发货、收款等环节的职责和审批权限，以保证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相互控制，并在其授权范围内履行职责。

（9）资产管理

公司建立了存货、固定资产等相关管理制度和流程，采取了职责分工，对存货出库、入库、计量、核验、记账、盘点的管理，以及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购置申请、验收、资产保管与维护、盘点、报废处置等进行了明确规定，确保账务处理、实物管理相分离，保证了公司财产安全完整，各环节均得到有效控制。

（10）财务报告

公司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统一的会计政策。明确了财务报告编制、报送、分析业务流程，规范了财务报告各环节的职责分工和岗位分离，确保了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报告充分及时。

2. 风险评估

公司基于制定的战略目标和发展思路，为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可持续发展，全面系统地识别出经营风险、资产风险、财务风险、行为风险等内部风险和行业风险、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等外部风险，坚持风险导向原则，建立了以内部控制制度为基础的风险评估和风险管理体系。对重大风险进行重点管控，通过公司各部门定期对风险管理工作进行自查和自检，以及审计部门的定期核查，确保了各项风险措施落实的恰当有效。同时在风险管理中注重辩证看待风险与机遇，关注机会点的获取与把握。

3. 信息与沟通

（1）信息沟通

为保证公开披露信息的及时、准确、完整，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明确了内外部信息沟通和披露的工作流程及职责权限，保证信息披露的质量和保密，并不断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

（2）信息系统

公司制定了信息系统相关管理制度，规范并加强对人员及系统权限管理、软

件开发和维护、文件资料与数据备份和保管、系统设备维护、程序运行检查、网络安全防护等方面的控制，保证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公司管理层提供了适当的人力、财力以保障整个信息系统的正常、有效运行。

4. 监督控制

公司建立了符合内控规范的内部监督体系。监事会对股东会负责，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监督。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组织协调内外部审计机构对公司财务和内部控制进行审计、监督和指导，内审部门定期实施内部审计业务，对公司的财务收支和经济活动进行监督，对内部控制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和评价，确保内部控制制度的贯彻和实施。同时，审计委员会下设审计部作为日常办事机构，审计部在审计委员会的授权范围内，行使审计监督权，对财务收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经济活动的各环节进行内部审计监督，检查和促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保证公司资产及财务信息的真实、完整，规避公司经营风险、提高公司经济效益。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内部审计工作，从财务核算管理、会计基础工作、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各职能业务模块内控制度建立及执行方面进行了审计监督，为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规范流程管理、提升效益发挥了重要作用。审计委员会至少每季度召开一次会议，审议审计部提交的工作计划及报告等，必要时及时向董事会报告。

5. 控制活动

公司主要经营活动都有必要的控制政策和程序。公司规划长远、战略清晰、目标明确、执行到位，公司内部对这些目标都有清晰的记录和沟通，采取激励机制和监督机制，确保目标的实际达成。财务部门建立了适当的保护措施较合理地保证对资产和记录的接触、处理均经过适当的授权；较合理地保证账面资产与实存资产定期核对相符。

为合理保证各项目标的实现，公司建立了相关的控制程序，主要包括：交易授权审批控制、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凭证与记录控制、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控制、独立查控制、电子信息系统控制等。

（1）交易授权审批控制

公司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管理制度规定，采取不同的决策授权。对于经常发生的销售业务、采购业务、正常业务、授权范围内融资等采用逐级授权审批制度；对非经常性业务交易，如对外投资、担保、关联交易等重大交易，按不同的交易金额由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批。

（2）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

公司已全面分析、梳理业务流程中所涉及的不相容职务，并实施相应的分离措施，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的工作机制。不相容的职务主要包括：授权审批与执行业务、执行业务与监督审核、执行业务与相应的记录、财物保管与相应的记录、授权批准与监督检查等。公司主要业务均已通过信息技术系统权限设定等方式实现不相容职务的相互分离。

（3）凭证与记录控制

合理制定了凭证流转程序，公司的各项经营活动与交易过程，必须有相应的表单、原始凭证或内部凭证如实反映和登记，经办人员根据相关凭证录入系统或登记表格，并将相关的凭证及时送交会计部门以便核算、归档。

（4）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控制

严格限制未经授权的人员对财产的直接接触，采取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财产保险等措施，以使各种财产安全完整。

（5）制度控制

公司建立投资管理、对外担保管理、关联交易管理、货币资金管理、存货盘点、销售与收款管理等各种制度，为各部门的执行与财务部门的监督提供了制度依据和标准，确保公司的资金与财产安全，确保财务报告能真实完整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6）电子信息系统控制

公司通过 ERP 系统，对货币资金、采购与付款、销售与收款、固定资产、存货等建立了严格的内部审批程序，规定了相应的审批权限，并实施有效控制管理，确保会计凭证、核算与记录及其数据的准确性、可靠性和安全性。

公司建立起较为完备的内部控制体系，涵盖了生产、采购、销售、财务管理、对外投资、人力资源及行政管理、质量管理、基建项目等一系列运营环节，形成了公司高效运行的制度基础。同时，公司根据外部环境的变化及实际运营需要，及时进行控制内容及流程的更新、完善。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以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等相关规定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为适应公司发展的需求，进一步完善企业内部控制评价体系，对本年度公司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作出细化调整，具体如下：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缺陷分类 指标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潜在错报≥利润总额的 5%	利润总额的 3%≤潜在错报<利润总额的 5%	潜在错报<利润总额的 3%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 3%	资产总额的 1%≤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 3%	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 1%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出现下列特征的，认定为重大缺陷：☐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审计委员会以及内部审计部

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出现以下特征的，认定为重要缺陷：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一般缺陷：是指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缺陷分类 指标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直接经济损失金额	直接经济损失 $\geq$ 利润总额的 5%	利润总额的 2% $\leq$ 直接经济损失 $<$ 利润总额的 5%	直接经济损失 $<$ 利润总额的 2%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公司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公司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
☐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且对公司声誉造成重大损害；☐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
☐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是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公司遭受证监会处罚或证券交易所警告。

重要缺陷：☐公司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公司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失；☐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公司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一般缺陷：☐公司决策程序效率不高；☐公司违反内部规章，但未形成损失；
☐公司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媒体出现负面新闻，但影响不大；☐公司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公司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公司存在其他缺陷。

四、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本公司对上述所有方面的内部控制进行了评价后发现，自2024年1月1日起至本报告期末，按照财政部《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标准，公司不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

五、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广东思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6日